附件1：

2023“科创中国”试点城市（保定）建设项目榜单设置及申报条件

一、“科创中国”先导技术榜

在保定市“7+18+N”重点产业领域，代表本领域前沿水平、面向产业需求具有开创性、突破性、市场带动力强、商业潜力大，可转化、可转移、可交易，具有产业先导意义的技术成果。

1.技术成果已在“科创中国”保定城市样板间和科创中国“保定云”两个平台发布或推介。

2.技术具有创新性、战略性、引领性、突破性，达到一定成熟度。

3.技术可转化、可转移、可交易，技术拥有者具有转化、推广应用的意愿。

二、“科创中国”优秀企业榜

能积极参与“科创中国”试点城市（保定）建设，以科技创新或商业模式创新为支撑，对地方有突出贡献的科技型企业。

1.在我市注册的科技型企业。

2.企业已入驻“科创中国”保定城市样板间和科创中国“保定云”两个平台。

3.在科技创新领域有自主的科研成果和知识产权。

4.企业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不属于国家规定的禁止、限制和淘汰类。未发生过重大安全、质量事故和严重环境违法、科研严重失信等违规行为，未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。

三、“科创中国”创新平台榜

在技术转移、技术研发、资源共享、孵化企业等方面，具有创新性、贡献度和影响力的创新平台。

1.在我市域内注册的综合类创新平台、科研院所、技术创新服务中心、企业研究开发中心、园区等各类创新平台。

2.组织机制和激励机制健全，人才聚合、技术集成和推动技术交易规范化、市场化、国际化服务聚力作用显著的优先。

四、“科创中国”科普示范榜

主要面向科普教育基地、科普示范基地、特色科技馆、科普示范社区、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等担负有科普义务，能够自愿为社会和公众提供科普服务，且具备相应工作条件，科普工作成效显著，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组织或机构。

1.组织机构健全、产权明晰、遵纪守法、管理规范。

2.有明确的科普工作规划和任务目标。

3.具有开展科普活动的固定场所和科普设施，定期更新科普内容。

4.常年开展科普讲座、展览、培训、咨询等科普活动，得到当地群众的广泛认可和好评。

5.具有较强的持续发展能力，在科学普及、技术推广、生产管理方面具有较强的示范带动作用。

五、“科创中国”学会组织示范榜

面向市科协业务主管的学会和团体会员，选出贡献社会能力、服务会员能力、创新发展能力优异的社会组织。具备以下条件，并能较好完成工作任务：

1.能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，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具有爱国主义精神、求实创新精神、拼搏奉献精神、团结协作精神，遵纪守法，严格执行科协系统的各项规定。

2.组织机构健全，活跃度高，在参与市科协中心工作中名列前茅，并做出突出贡献。

3.从“上、中、下”三个方面积极投身保定“科创中国”试点城市建设。“上”即：“上引”，能主动引入国家级、省级同业学会，为保定品质生活之城建设注入生机活力；“中 ”即：“中联”，能主动联系、联合其他社会组织和机构，广泛开展社会服务活动，取得显著成效；“下”即：“下沉”，能结合学会主责主业，经常性深入基层，与企业或其他单位建立长效机制，持续推进专业行业产业发展。

六、“科创中国”引才示范榜

贯彻“为人才服务，为企业赋能”的工作宗旨，充分运用各类引才渠道，开展全方位、多途径、宽领域人才招引和培育工作效果明显、成绩突出的单位或机构。

1.围绕本地区、本单位发展，有较为明确的招引和培育人才计划。

2.能积极与有关单位建立联合培养、合理发掘、引才用才合作机制，并取得突出成效。

3.在人才服务工作提质增效进程中，敢于创新、勇于担当、善于作为。

4.在人才引进、人才培养和使用中，成绩优异，引进院士等重点专家和获得上级表彰奖励者优先。

七、“科创中国”推广引流榜

围绕保定“科创中国”试点城市、创新驱动示范市建设，按要求在项目周期内组织企业、机构、专家等入驻“科创中国”数字平台和科创中国“保定云”，并在两个平台发布科技成果、技术需求，进行成果综合评价、需求解析，及时上传相关签约文件，组织新闻报道，促进供需合作、转化对接，服务保定科技创新和高质量发展。

1.负责组织企业和专家入驻“科创中国”和“保定云”两个平台，每个平台新注册入驻企业数量不少于50家或新注册入驻专家人数不少于50位。

2.组织入驻企业在平台成功提交技术需求，不少于100项；组织入驻专家在平台成功提交科技成果，不少于100项。（需同时在两个平台提交）

3.在“科创中国”平台对应提交的每项技术需求进行需求解析；对应提交的科技成果每项进行综合评价。

4.在“科创中国”和“保定云”两个平台完成需求或成果转化对接签约文件且通过审核，每个平台完成数量不少于5项。

5.申报单位开展推广引流相关的活动报道，要及时在两个平台发布。

6.鼓励入驻企业组织相关人员每天关注浏览“科创中国”平台和科创中国“保定云”平台，并对保定试点城市建设工作点赞。

7.推广引流榜上榜单位需与“科创中国”试点城市(保定)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签订为期1年的技术服务合同。

八、“科创中国”科技领军人才榜

申报者必须热爱祖国、拥护社会主义，遵纪守法、作风正派，业内具有较高声望，并符合下列条件：

1.道德素质过硬。能够弘扬追求真理、实事求是的科学精神，具有良好的学术道德和学术风气，杜绝学术腐败。

2.专业贡献重大。能够用扎实的专业知识和宽广的视野，开展本学科、本领域的前沿研究和实践，并作出重要贡献。

3.团队效应突出。具有较强的领导、协调和组织管理能力，建设并带领一支优秀的团队，通过创造性的劳动实现自身和团队的可持续发展。

4.引领作用显著。具有战略眼光，能够紧跟国际学科和技术发展趋势，在促进经济发展、科技进步、文化繁荣和社会和谐中发挥引领作用。

5.发展潜力较大。具有创新的思维，熟悉本学科、本领域最新研究动态，有带领团队向国际国内研究前沿冲击的潜质。

6.有强烈的意愿参与“科创中国”科技创新工作服务，已入驻两个平台专家人才库。